

#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3 年学生宿舍 热水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S202303CZ05

## 综合评选文件



采购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 温馨提示

一、如无特别约定，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二、供应商应当充分考虑跨行、异地、网络系统延迟等因素，请适当提前交纳投标/参选保证金，建议供应商在投标/参选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之前交纳投标/参选保证金。

三、供应商请注意投标/参选保证金收款账号的准确性，投标/参选保证金收款账号如下：

银行帐号：9550880214292200127，开户行：广发银行广州龙洞支行，用户名：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四、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顺序编制页码，是否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签署。

五、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七、报价如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响应文件中说明理由。

八、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以上温馨提示内容非综合评选文件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综合评选文件为准）



##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综合评选公告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评审、成交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 综合评选公告



## 综合评选公告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州城市职业学院的委托，采用综合评选方式组织采购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3 年学生宿舍热水设备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S202303CZ05
2. 项目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3 年学生宿舍热水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综合评选
4. 预算金额：810,800.00 元
5. 最高限价：¥810,800.00
6.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序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最高限价     | 完成时间                 |
|-----|------|--------|----------|----------------------|
| 1-1 | 热水设备 | 1（批）   | 81.08 万元 |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交付与使用培训 |

(1) 采购项目内容、服务要求详见综合评选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2)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



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见附件或响应文件格式要求。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提供《承诺函》）

(3) 已登记并购买本项目综合评选文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0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4 月 0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B 栋五楼 501（B 栋东边 4 号电梯直上 5 楼）
3. 方式：线上获取或现场获取
4. 售价：3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 年 04 月 1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B 栋五楼 501（开标室 1）（B 栋东边 4 号电梯直上 5 楼）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 年 04 月 1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B 栋五楼 501 室（开标室 1）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及说明：

（1）网上获取方式：供应商可通过登陆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www.gdhsbc.com](http://www.gdhsbc.com)）下载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进行信息填写



后打印《采购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盖章后发送至邮箱 3447419673@qq.com, 进行线上缴纳标书款, 并获取文件。国内邮购另加人民币 50 元 (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2) 现场获取方式: 供应商可通过登陆华晟 (广东) 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 (www.gdhsbc.com) 下载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 (或通过现场获取), 进行信息填写, 打印《采购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盖章后, 到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B 栋五楼 501 缴纳标书款, 并获取文件。

(3)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采购文件, 同时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 1 份。

(4) 获取采购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 马女士/肖先生, 020-85645549。

(5) 供应商应当在参与采购活动前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澄清、修改文件 (如果有) 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且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交纳投标保证金事宜 (本项目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



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 号）等。

4. 本项目所属行业划分标准为：工业。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地 址：广州市广园中路 248 号

联系电话：020-8638336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B 栋五楼

联系方式：020-8564554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 第二部分

# 用户需求书



说明：《用户需求书》中如有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条款，供应商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严重扣分。

## 一、项目概况及说明

1. 项目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3 年学生宿舍热水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采购学生宿舍热水设备及安装的供应商一家

3. 项目金额：人民币 81.08 万元。

**★4. 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格式自拟）**

5. 投标供应商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用户需求书中指标要求仅为最低要求。投标供应商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如果投标供应商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有可能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 6. 其他说明

（1）如无特别说明，本须知规定的期间开始之日，不计算在期间内。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2）如无特别说明，证明资料有效期限的认定以开标当天日期为准。

（3）如无特别说明，本采购文件中涉及到以“近”描述时间的，



以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计算。

(4) 如无特别说明，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

## 二、设备清单及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序号 | 设备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 参考单价 (元) | 数量  | 参考总价 (元) |
|----|--------|--|----------|-----|----------|
| 1  | 空气能热泵  | 1. 额定制热量 $\geq 39\text{kW}$ , 额定功率 $\leq 8.4\text{kW}$ , COP $\geq 4.6$ ;<br>2. 水流量 $\geq 6.7\text{m}^3/\text{h}$ ;<br>3. 热泵专用压缩机, 高能效、低噪音、运行平稳;<br>4. 高效冷凝热交换器, 内外螺纹铜套管与壳管组合式, 增加漩涡效应, 热传导率比同类产品增加 30%-40%;<br>5. 600 级电子膨胀阀保证机组的调节高效、稳定、精准;<br>6. 双排 L 型亲水铝箔蒸发器设计;<br>7. 具备二次冷凝技术, 能彻底融化主机底部囤冰;<br>8. 具备智能电控, 具有至少 12 重保护自控功能及故障自动诊断报警功能。高低压保护、水流保护、过载保护、温度保护、电源相序保护等;<br>9. 噪音 $\leq 60\text{dB (A)}$ 。 | 44,000   | 8 台 | 352,000  |
| 2  | 保温储热水箱 | 1. 有效容积不少于 7.5 吨;<br>2. 水箱内胆采用 304 型不锈钢内胆厚度约为 $\delta = 1.0\text{mm}$ ; 聚胺酯整体发泡约 $\delta = 50\text{mm}$ ; 外壳采用 201 不锈钢板, 厚度约为 $\delta = 0.8\text{mm}$ 。  | 12,750   | 1 个 | 12,750   |
| 3  | 冷水     | 1. 有效容积不少于 6 吨;  | 6,600    | 9 个 | 59,400   |



|    |              |  |        |      |        |
|----|--------------|--|--------|------|--------|
|    | 箱            | 2. 外壳采用 201 不锈钢板，厚度约为 $\delta = 0.8\text{mm}$ 。        |        |      |        |
| 4  | 商务软水设备（玻璃钢罐） | 1. 精制石英砂+活性炭+软化树脂+保安过滤+超滤膜<br>2. 不少于 5 吨/H 供水量         | 15,000 | 5 台  | 75,000 |
| 5  | 送水泵          | 功率 0.75kW，流量不少于 $6\text{m}^3/\text{h}$ ，扬程不少于 20m。     | 1,800  | 5 台  | 9000   |
| 6  | 软水系统控制箱      | 具有定时加压供水、保持出水口压力稳定，有缺水保护，系统操作简单、可靠性高、低噪音               | 4,000  | 5 套  | 20,000 |
| 7  | 水箱基础         | 采用 25# 国标工字钢及 12# 国标槽钢现场烧焊制作                           | 5,000  | 10 个 | 50,000 |
| 8  | 热泵基础         | 5# 热镀锌角铁   | 350    | 3 个  | 1050   |
| 9  | 热泵循环泵        | 功率 0.75kW，流量不少于 $6.6\text{m}^3/\text{h}$ ，扬程不少于 17.5m。 | 2,000  | 3 台  | 6,000  |
| 10 | 供热水加压泵       | 功率 2.2kW，流量不少于 $11.4\text{m}^3/\text{h}$ ，扬程不少于 30m    | 2,500  | 2 台  | 5,000  |
| 11 | 回水电磁阀        | 口径 DN32、国标、优质全铜  | 350    | 2 台  | 700    |
| 12 | 电动蝶阀         | DN100，D971X 对夹式软密封，结构紧凑，90° 回转开关轻松，密封可靠，使用寿命长。         | 1,800  | 1 台  | 1,800  |
| 13 | 电动蝶阀         | DN80，D971X 对夹式软密封，结构紧凑，90° 回转开关轻松，密封可靠，使用寿命长。          | 1,600  | 1 台  | 1,600  |
| 14 | 手动蝶阀         | 口径 DN80、采用国标产品   | 100    | 7 个  | 700    |
| 15 | 不锈           | DN80   | 150    | 7 个  | 1,050  |



|    |            |                  |       |       |       |
|----|------------|------------------|-------|-------|-------|
|    | 钢波纹伸缩节     |                  |       |       |       |
| 16 | 供水泵防震接头    | DN40             | 65    | 8 个   | 520   |
| 17 | 铜闸阀        | 口径 DN40、国标、优质全铜  | 75    | 24 个  | 1,800 |
| 18 | 铜止回阀       | 口径 DN40、国标、优质全铜  | 70    | 12 个  | 840   |
| 19 | 法兰式铜止回阀    | 口径 DN80、国标、优质全铜  | 1,600 | 1 个   | 1,600 |
| 20 | 法兰式铜止回阀    | 口径 DN100、国标、优质全铜 | 1,800 | 1 个   | 1,800 |
| 21 | 铜过滤器       | 口径 DN40、国标、优质全铜  | 80    | 8 个   | 640   |
| 22 | PPR 闸阀     | Φ20              | 20    | 19 个  | 380   |
| 23 | PPR 闸阀     | Φ32              | 42    | 4 个   | 168   |
| 24 | PPR 闸阀     | Φ40              | 45    | 7 个   | 315   |
| 25 | PPR 闸阀     | Φ50              | 77    | 19 个  | 1,463 |
| 26 | PPR 外螺纹直接头 | Φ40*1.2          | 58    | 7 个   | 406   |
| 27 | PPR 外螺纹直接  | Φ50*1.5          | 68    | 107 个 | 7,276 |



|    |           |  |     |       |        |
|----|-----------|--|-----|-------|--------|
|    | 头         |  |     |       |        |
| 28 | PPR 法兰盘套  | Φ90                                    | 52  | 16 个  | 832    |
| 29 | PPR 法兰盘套  | Φ110                                   | 65  | 2 个   | 130    |
| 30 | PPR 环保给水管 | Φ50, 1.6MPa                            | 25  | 40 米  | 1000   |
| 31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Φ20 热水管、外 PVC Φ50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76  | 84 米  | 6,384  |
| 32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Φ25 热水管、外 PVC Φ50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78  | 92 米  | 7,176  |
| 33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Φ32 热水管、外 PVC Φ63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88  | 480 米 | 42,240 |
| 34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Φ40 热水管、外 PVC Φ75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95  | 300 米 | 28,500 |
| 35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Φ50 热水管、外 PVC Φ75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112 | 168 米 | 18,816 |
| 36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Φ63 热水管、外 PVC Φ90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135 | 60 米  | 8,100  |
| 37 | 聚氨酯发      | 内 PPR Φ75 热水管、外 PVC Φ110 排水管, 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154 | 44 米  | 6,776  |



|    |          |   |        |      |         |
|----|----------|---|--------|------|---------|
|    | 泡保温管     |   |        |      |         |
| 38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phi$ 90 热水管、外 PVC $\phi$ 160 排水管，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206    | 72 米 | 14,832  |
| 39 | 聚氨酯发泡保温管 | 内 PPR $\phi$ 110 热水管、外 PVC $\phi$ 160 排水管，中间为聚氨酯发泡                          | 254    | 48 米 | 12,192  |
| 40 | 热水控制电箱   | 温控循环、漏电、过载保护功能齐全  | 1,500  | 1 套  | 1,500   |
| 41 | 电源线      | BVR6mm <sup>2</sup>   | 6.5    | 90 米 | 585     |
| 42 | 电源线      | BVR4mm <sup>2</sup>   | 4.5    | 60 米 | 270     |
| 43 | 信号线      | RVV2*1mm <sup>2</sup>   | 3.5    | 60 米 | 210     |
| 44 | 线管及配件    | $\phi$ 50   | 8      | 30 米 | 240     |
| 45 | 管道配件     | $\phi$ 20- $\phi$ 90、包括 PPR 弯头、直通、三通、铁内接、铁弯头、铁活接、发泡管外扣件等                    | 6,932  | 1 项  | 6,932   |
| 46 | 管道配件     | $\phi$ 20- $\phi$ 110、包括 PPR 弯头、直通、三通、铁内接、铁弯头、铁活接、发泡管外扣件等                   | 20,827 | 1 项  | 20,827  |
| 47 | 工程辅料     | 热镀锌角铁、彩板、焊条、切割片、防震胶垫、U 型码、镀锌吊码、生料带、麻丝、防锈铁红、银漆、天拿水、拉爆螺丝、水泥、河沙、扎带、黄蜡管、玻璃胶、螺杆等 | 20,000 | 1 项  | 20,000  |
| 合计 |          |   |        |      | 810,800 |



### 三、安装服务及售后要求

1. 供应商需按照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相关规定对采购的全部设备进行安装，并调试正常运行。

2. 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提供新装设备的保修期为 5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中标供应商须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以及维修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包括专业培训、使用培训，日常保养及一般维护培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4. 在质保期内因设备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其负责无偿返修。不能维修的，整件免费更换。

5. 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2 小时到场，并在 8 小时内修复。在质保期内，如 8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替代设备给采购人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

6. 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7. 因中标供应商提供设备的自身或安装原因造成的人员财产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四、其它要求

1. 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国海关报送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包括所有零部件、专用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监测标准及产品



---

出厂标准。

3.所提供的设备必须要有出厂质量证明等资料。

## 五、付款方式

1.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中标供应商应充分理解财政资金支付程序，不能因财政资金支付程序，主张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开具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以便办理支付手续。

2.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作为项目预付款。

3. 项目全部设备安装完毕，调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款的 50%。



## 第三部分

# 供应商须知



## 一、说 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综合评选文件适用于本综合评选公告中所述的政府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综合评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4.3 符合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3.1 服务是指供应商按综合评选文件的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3.2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3.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经销的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货物。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

3.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和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



应商自行承担。

3.5 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4. 综合评选费用

4.1 供应商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综合评选有关费用。不论综合评选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综合评选文件

#### 5. 综合评选文件的构成

5.1 综合评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5.1.1 综合评选公告

5.1.2 用户需求书

5.1.3 供应商须知

5.1.4 评审、成交

5.1.5 合同书格式

5.1.6 响应文件格式（仅供参考）

5.1.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综合评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

#### 6. 综合评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综合评选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综合评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综合评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



应文件截止时间。修改后的内容是综合评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pub.ccgp.gov.cn>）、广州城市职业学院（<http://zb.gcp.edu.cn:8080/gateway.do>）、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gdhsbc.com>）查阅相关通知或公告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修改通知或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天内没有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的，视作同意修改内容。

6.2 供应商未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6.3 在综合评选过程中，综合评选小组可以根据综合评选文件和综合评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综合评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综合评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综合评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选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综合评选的供应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综合评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当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7.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综合评选文件的要求。

#### 8. 响应文件编制

8.1 供应商对综合评选文件中多个分包进行响应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当按每个分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8.2 供应商应当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8.3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综合评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9. 报价要求

9.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当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仅以外币报价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9.2 供应商应当按照综合评选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综合评选总价中不得包含综合评选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9.3 《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报价应为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所有的税费以及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0. 备选方案

10.1 供应商的报价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报价方案，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综合评选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11. 联合体

11.1 除非综合评选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1.2 若综合评选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响应的，则必须满足相关要求：

11.3 除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1.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1.5 组成联合体响应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 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当按综合评选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综合评选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2.3 证明综合评选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 13.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金额详见第一部分综合评选公告/邀请函有关交纳投标保证金事宜）

13.1 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必须已报名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按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金额和规定的期限内交纳保证金，供应商与保证金的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3.2 供应商必须将保证金一次性足额汇入保证金交纳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不接受现金、分批次交款或采用 EFT 系统(广东金融结算系统)方式交纳保证金，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3.3 保证金有效与否，将以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作为判断依据。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到银行转账的时间差，适时提前转账（建议供应商在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之前交纳保证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4 非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3.5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4.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14.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供应商应当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14.2 在综合评选过程中，供应商应当按照综合评选文件的变动情况以及评选小组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否则，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5.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当编制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当附在响应文件中。

15.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署才有效。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供应商将投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包装，每套响应文件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外包装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响应文件中规定的综合评选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6.2 响应文件必须符合以下密封要求：在不对包装进行破坏的情况下，响应文件无法从包装内掉出或被取出，且他人无法看到响应文件的内文内容。

###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17.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 18. 响应文件的拒收

18.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五、评审、成交（详见综合评选文件第四部分）

## 六、质疑



## 19. 质疑

1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质疑。

19.2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9.2.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9.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19.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9.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9.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9.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9.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9.3.4 事实依据；

19.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9.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9.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提交质疑函时应当附上报名回执），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约定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后，才能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

19.5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二次或多次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

19.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质疑函应当以原件现场提交的方式提交（格式见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附件 1. 询问函格式和附件 2. 质疑函格式）。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必须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索取质疑受理回执书，受理日期以质疑受理回执日期为准。

#### 19.7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联系事项

联系部门：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联系邮箱：11110157@qq.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楼 B 栋 501

### 七、投诉

20.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20.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0.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1. 合同的订立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综合评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1.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22. 合同的履行

2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当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当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按照 20.2 条的规定备案。

##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3.1 中标服务费是招标代理机构收取的招标代理费。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不足 6000 元的按 6000 元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3.2 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帐的形式支付（注明采购编号）

|      |                     |
|------|---------------------|
| 收款人  |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收款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
| 帐号   | 3602177509100180283 |

## 十、适用法律

2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件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一、询问供应商基本信息

询问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二、询问项目基本情况

询问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

询问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 .....

采购编号： ..... 分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询问事项具体内容

询问事项 1： .....

问题或条款内容： .....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询问事项 2

.....

四、与询问事项相关的询问请求或建议

请求或建议： .....

签字(签章)：

公章：



---

日期：

**询问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询问时，应提交询问函。
2. 询问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询问的，询问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询问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询问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询问，询问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询问函的询问事项应具体、明确，并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5. 询问函的询问请求或建议应与询问事项相关。
6. 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由本人签字；询问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询问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 .....

采购编号： ..... 分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 3.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范本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

地 址： ..... 邮编：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 址： ..... 邮编： .....

被投诉人 1：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

采购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代理机构名称： .....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四部分

# 评审、成交



## 一、准备工作

1. 采购代理机构在《综合评选公告》中规定的日期、综合评选时间和综合评选地点组织综合评选。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3. 采购代理机构确定并宣布综合评选顺序及其它注意事项。

## 二、评选/采购小组

4.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评选小组。评审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选小组负责。评选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除采购人代表以外，评选小组成员依法从代理机构依法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评选小组名单在综合评选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选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选专家回避：

- ①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董事、监事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 ②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③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④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⑤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综合评选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⑥ 为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⑦ 评选小组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⑧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选小组成员中超过两名；



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6. 评选小组将按照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对综合评选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选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当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三、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7.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8. 评选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技术商务评审、价格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 9. 资格审查

9.1 评选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一）逐条对每家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每家供应商是否符合综合评选文件的资格条件。只有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附表一）所列各项要求的供应商，才是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9.2 只要不满足《资格审查表》（附表一）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9.3 评选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过程中，对响应文件的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选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表决。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者应当实行及时告知，评选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当事人。

#### 10. 符合性审查

10.1 评选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逐条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综合评选文件的符合性条件。只有全部满足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符合性要求的供应商，才是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10.2 只要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所列各项情形之一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0.3 评选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响应文件的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选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表决。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者应当实行及时



告知，评选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当事人。无效响应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1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2.1 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选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选小组专家签署）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供应商对综合评选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书面形式作出。

12.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2.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12.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分配详见附表三：《评分分值分配表》；

### 12.2 技术商务评审

技术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四、表五：《商务评审表》、《技术评审表》；

### 12.3 价格评审

12.3.1 价格核准：评选小组对有效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详细复核，如有报价或计算上的错误的，进行修正。修正原则如下：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所有有关价格的修正，均由供应商确认，如供应商不接受评选小组修正的报价总价的，评选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3.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按以下原则处理：

12.3.2.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2.3.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

12.3.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在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3.3.1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当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12.3.3.2 对于被行政处罚尚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中标、成交结果无效。

12.3.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评审价。

12.3.5 计算价格评分：根据财政部财库[2007]2 号文规定，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取最低投标价作为基准价格。具体评审方法见附表六。

12.4 评审得分及统计：评选小组根据对标的进行的综合评选，以实质上完全响应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的、评选小组按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评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以下公式进行打分：

$$\text{评审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注：在评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进行评价打分后，进行汇总得分评选小组在打分时，保留两位小数点。

12.5 关于对于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的价格扣除

评选小组对于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



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相关声明函。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的，扣 2%；达到 50%—75%的，扣 3%；达到 75%以上的扣 5%（说明：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不作价格扣除）。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的，扣 2%；达到 50%—75%的，扣 3%；达到 75%以上的扣 5%。

### 13.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3.1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评选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制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3.2 根据评选小组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选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14. 发布成交结果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成交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pub.ccgp.gov.cn>）、广州城市职业学院（<http://zb.gcp.edu.cn:8080/gateway.do>）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gdhsbc.com>）等。

14.2 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成交供应商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 资格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内容   |
|----|--|
| 1  | <p>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p> <p>(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
| 2  | <p>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
| 3  | <p>关于联合体综合评选的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p>   |
| 4  |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或所投包组投标。</p>   |
| 5  | <p>供应商已购买本项目综合评选文件。</p>  |
| 结论 |  |

备注：1、每一项符合的打“O”，不符合的打“X”。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X”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 符合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内容   |
|----|--|
| 1  | 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 2  | 投标标的与采购标的一致。                                 |
| 3  | 投标函/响应承诺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
| 4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其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5  | 已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保函）。（如有）                |
| 6  |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综合评选文件★号条款。                         |
| 7  | 响应文件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8  | 未出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9  | 无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
| 10 |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结论 |  |

备注：

1、每一项符合的打“O”，不符合的打“X”。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X”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附表三：评分分值分配表

### 评分分值分配表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
| 1        | 技术   | 50 |
| 2        | 商务   | 20 |
| 3        | 价格   | 30 |
| 共计 100 分 |      |    |



## 附表四：商务评分表

## 商务评分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配分数 | 评议内容及评分  |
|----|---------|------|--|
| 1  | 同类项目经验  | 6分   | <p>根据供应商提供自 2020 年以来具有同类项目经验的合同进行评审【分支机构投标的，总公司（总所）业绩可纳入评审】，每提供一个同类项目经验得 1 分，最高得 6 分。</p> <p>注：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
| 2  | 用户满意度评价 | 4分   | <p>供应商的同类项目获得客户评价为“优秀”、“优”、“非常满意”等级或类似评价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
| 3  | 人员配置    | 4分   |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作业人员与维护人员具有相关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或职业资格证书，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注：同时提供持证人员的证书复印件、持证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不含开标当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的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未完整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人员不予认可，同一人员持有多个上述证书可以重复计分。</p>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配分数 | 评议内容及评分   |
|----|--------|------|---|
| 4  | 售后服务方案 | 6分   | 考核有效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后续的设备维修、售后服务承诺、培训等方面进行评审:售后服务具体详细,完全适用且优于本项目需求,得6分;售后服务基本完整,完全适用本项目需求,得3分;售后服务不完整,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 合计     | 20分  |   |

注:

1. 如表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五：技术评分表

## 技术评分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配分数 | 评议内容及评分  |
|----|----------|------|--|
| 1  | 产品参数响应情况 | 25 分 | <p>供应商所投产品对采购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内所有产品的规格型号与主要技术参数要求的响应情况：<br/>完全满足或优于全部技术指标参数要求，得 25 分，每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注：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所要求提供；如无明确要求的则提供能证实产品技术、配置参数的说明材料（包括：a.原厂商官方网站的技术白皮书打印稿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同时注明材料来源于官方网站的网址；或 b.原厂商的中文说明书、彩页，同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 c.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
| 2  | 产品性能综合评价 | 10 分 | <p>根据供应商所投主要设备的配置情况、功能、性能以及产品的先进性、实用性及耐用性等进行综合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所投产品功能多样化、性能强，先进、实用、耐用性强，得 10 分；</li><li>2. 所投产品有一定的基础功能、性能，较为先进、实用且耐用性较强，得 7 分；</li><li>3. 所投产品功能少、性能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得 4 分；</li><li>4. 所投产品功能、性能不明确的不得分。</li></ol>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配分数 | 评议内容及评分   |
|----|------------|------|---|
| 3  | 项目实施<br>方案 | 10 分 |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方案（含运输）、安装调试方案、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度安排、验收方案等进行评价：<br>1. 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和效果等指标科学合理、可行有效，得 10 分；<br>2. 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和效果等指标较合理，得 6 分；<br>3. 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和效果等指标不合理，得 2 分；<br>4. 无提供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
| 4  | 质量保证<br>措施 | 5 分  | 1.质量保证方案详细具体、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质量保证措施科学有效的，得 5 分；<br>2.质量保证方案较具体、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质量保证措施较有效的，得 3 分；<br>3.质量保证方案不具体、针对性较差、可操作性较差，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的，得 1 分；<br>4.其他或无响应，不得分。  |
|    | 合计         | 50 分 |   |

注：

1. 如表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六：价格评审表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最高分值 |
|------|--------------------------------|------|
| 投标总价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br>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30 分 |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第五部分

# 合同书格式



# 市（县、区） 政府采购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 一、总 则

####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二、合同标的

#### 第二条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及服务：

| 货物品名/<br>服务内容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随机配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质 量

#### 第三条 货物及服务质量

（一）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二)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三)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五) ……

#### 四、交货与验收

**第四条**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天内完成。\_\_\_\_服务内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天内完成。

**第五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七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八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 ……

2. ……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六、售后服务

**第十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



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二条**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三条** 货物故障报修\_\_\_小时内响应。

**第十四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十六条** 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 七、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须向乙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须每日以欠款总额\_\_\_%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

**第十九条**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须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_\_\_%的标准向甲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乙方逾期 15 天未交付货物视为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不能交付货物，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二十条** 乙方所交付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第二十一条**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

## 八、不可抗力

**第二十二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 九、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四条**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 他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       |       |       |       |
|-------|-------|-------|-------|
| 甲方:   | (盖章)  | 乙方:   | (盖章)  |
| 法人代表: |       | 法人代表: |       |
| 签约代表: |       | 签约代表: |       |
| 地 址:  |       | 地 址:  |       |
| 电 话:  |       | 电 话:  |       |
| 传 真:  |       | 传 真:  |       |
| 签约日期: | 年 月 日 | 签约日期: | 年 月 日 |



## 第六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

1. 本部分仅供参考。
2. 供应商应当编制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编号和“在（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综合评选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



## 目录

|                                    |     |
|------------------------------------|-----|
| 一、 自查表 .....                       | ( ) |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表 .....                | ( ) |
| 1.2 “★”条款自查表 .....                 | ( ) |
| 1.3 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 1.4 商务评审自查表 .....                  | ( ) |
| 二、 综合评选函 .....                     | ( ) |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 ( ) |
| 3.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 ( ) |
|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           | ( ) |
| 3.4 财务状况报告或资信证明或担保函 .....          | ( ) |
| 3.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 ( ) |
| 3.6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 ( ) |
| 3.7 守法经营声明书 .....                  | ( ) |
| .....                              |     |
| 四、 综合评选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              | ( ) |
| 五、 政策适用部分 .....                    | ( ) |
|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     |
| 六、 技术部分 .....                      | ( ) |
| .....                              |     |
| 七、 商务部分 .....                      | ( ) |
| .....                              |     |
| 八、 价格部分 .....                      | ( ) |
| 8.1 报价一览表 .....                    | ( ) |
| 8.2 明细报价表 .....                    | ( ) |

注：以上目录仅列举部分常用的内容，仅供参考，请供应商按照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和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根据综合评选实际情况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一、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综合评选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如有）  |
|-------|----------|--|-----------|
| 资格性审查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注：1. 表中的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2. 供应商应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一）以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进行填写此表。



## 1.2 “★”条款自查表

| 序号    | “★”条款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2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3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4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5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6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7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8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9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          |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参数为实质性条款，逐条响应，如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无效响应。

3. 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口打“√”。

4. 如无“★”条款，可不填写此表。



###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内容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2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3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4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5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6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7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8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9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 1.4 技术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内容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2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3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4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5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6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7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8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9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 二、响应承诺函

# 响应承诺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我方愿参与综合评选。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该项目的综合评选文件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综合评选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_\_\_\_ 份，副本 \_\_\_\_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声明如下：

（一）同意并接受综合评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综合评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综合评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_\_\_\_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效，如有在综合评选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在参与综合评选前已详细研究了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综合评选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综合评选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综合评选文件的所有条款，放弃对综合评选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毫无保留地提供与综合评选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承诺



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六)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选小组所作的决定和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七) 我方如果成为成交供应商，将保证履行综合评选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八) 我方综合评选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 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3.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粘贴、装订或打印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此处可根据复印件自行调整。

####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综合评选情形)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 \_\_\_\_\_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_\_\_\_\_

附：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主营（产）： \_\_\_\_\_

兼营（产）： \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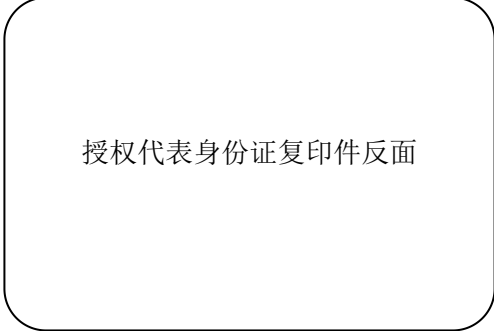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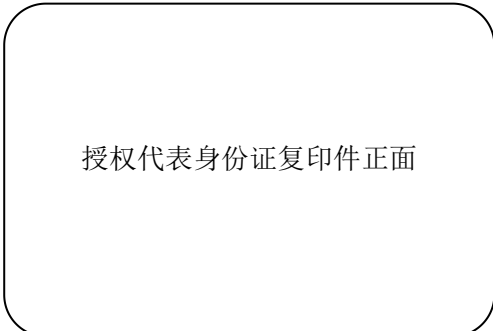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综合评选，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提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综合评选签署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 3.4 资格声明函

.....



## 关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履行合同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详见《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3.7 守法经营声明书

##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并特此声明：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严重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所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选小组可将我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3.8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适用于非供应商生产的综合评选标的，根据综合评选文件要求选用）

###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

兹授权\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综合评选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_（综合评选标的名称）\_\_\_\_\_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综合评选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综合评选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_（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供应商未成交，其有效期至该项目综合评选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 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  
\_\_\_\_\_的采购活动。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通过\_\_\_\_\_（转账/支票/汇票）  
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退回以下账户：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备注：

1. 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一致（资金收支两条线情况除外）。
2.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或银行账户出现问题，需同时提供相关材料（加盖公章）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造成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滞后或错误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 递交保函的投标人请将保函复印件粘贴于此页，原件单独封装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附：

（粘贴转帐凭证复印件，可后附）



## 五、政策适用部分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5.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                                      |                         |             |       |    |
|--------------------|--------------------------------------|-------------------------|-------------|-------|----|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全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部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请填写下表内容：   |                         |             |       |    |
|                    | 产品名称<br>(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br>企业类型 | 金额    |    |
|                    |                                      |                         |             |       |    |
|                    | 本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①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                         |             |       |    |
|                    | 产品名称<br>(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br>企业类型 | 金额    |    |
|                    |                                      |                         |             |       |    |
|                    | 其它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②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①+②） |                                      |                         |             |       |    |
| 节能产品               | 所投产品名称                               | 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 金额 |
|                    |                                      |                         | 认证机构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                                      |                         |             |       |    |



|        |                         |                           |            |       |    |
|--------|-------------------------|---------------------------|------------|-------|----|
|        |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            | %     |    |
|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 | 所投产品名称                  |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 金额 |
|        |                         |                           | 认证机构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                           |            |       |    |
|        |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                           |            |       |    |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和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提供所投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在价格评审中不作价格扣除，投标人无需将该产品填写在此表中）。
4. 请提供所投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5.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将作为价格评审价格扣除的依据。所填内容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不一致的,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 六、技术部分

### 6.1 实质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 实质性服务条款（“★”项）响应表

| 序号  | 综合评选实际参数<br>(供应商应按实际填写) | 是否偏离(无偏<br>离/正偏离/负偏<br>离) | 偏离简<br>述 | 证明文件<br>(如有) |
|-----|-------------------------|---------------------------|----------|--------------|
| 1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2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3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4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5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6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7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8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 |                         |                           |          |              |

**注：**1. 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服务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6.1.2 一般服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综合评选文件要求<br>(供应商应按实际填写) | 是否偏离(无偏<br>离/正偏离/负偏<br>离) | 偏离简<br>述 | 证明文件<br>(如有) |
|----|-------------------------|---------------------------|----------|--------------|
| 1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2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3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4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5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6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7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服务条款带“★”项以外的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参与综合评选承诺书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综合评选文件，自愿参加上述综合评选，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供应商自愿在综合评选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综合评选文件等要求完成任务，按时完成验收并向采购人移交工作。服务质量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并满足综合评选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秩序。否则，同意被取消参与综合评选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取消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4.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综合评选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商签合同。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相关责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供应商违约处理。

7. 保证成交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成交之后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向采购项目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相关设备，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本供应商在规定的综合评选有效期限内，将受综合评选文件的约束并履行响应文件的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6.2 技术（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按综合评选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服务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选小组可视为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

服务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1、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2、产品性能综合评价
- 3、项目实施方案
- 4、质量保证措施
-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6.3 参与综合评选承诺书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表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 | 联系电话 |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6.4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表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 | 联系电话 |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6.5 主要设备一览表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出厂日期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有）。



## 6.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 请扼要叙述)



## 七、商务部分

### 7.1 供应商概况

#### 7.1.1 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 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负债        |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br>(万元) | 收入总额<br>(万元) | 利润总额<br>(万元) | 净利润<br>(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其它相应资料。
4. 此表数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7.1.2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表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表

| 分项                      | 基本情况   | 联系方式               | 证明文件<br>(如有)   |
|-------------------------|--|--------------------|----------------|
| 供应商情况                   | 单位名称:<br>注册资本:<br>法定代表人:<br>代理产品:<br>网址:       | 联系人:<br>电话:<br>传真: | 见响应文件<br>( ) 页 |
| 设在广东省<br>内的售后服务<br>机构情况 | 机构名称:<br>地 址:<br>负 责 人:<br>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 联系人:<br>电话:<br>传真: | 见响应文件<br>( ) 页 |

注: 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7.1.3 同类/类似项目业绩/经验介绍表

同类/类似项目业绩/经验介绍表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完成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2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3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4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5   |      |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      |        |          |

注：业绩是必须以供应商名义签署的项目。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7.1.4 供应商目前涉及的诉讼案件或仲裁的资料

诉讼案件或仲裁的资料表

| 涉及的另一方或另几方 | 争端的原因 | 涉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7.1.5 规章制度一览表

#### 规章制度一览表

| 序号    | 相关规章制度名称 | 开始执行时间 | 备注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 见响应文件（）<br>页 |
| 2     |          |        |    | 见响应文件（）<br>页 |
| 3     |          |        |    | 见响应文件（）<br>页 |
| 4     |          |        |    | 见响应文件（）<br>页 |
| ..... |          |        |    |              |

- 注：1. 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2. 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

### 7.1.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如有，请扼要叙述)

.....



## 7.2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 序号  | 采购要求 | 综合评选实际参数<br>(供应商应按实际填写,<br>不能照抄要求) | 是否偏离(无偏<br>离/正偏离/负偏<br>离) | 偏离简述 | 证明文件<br>(如有) |
|-----|------|------------------------------------|---------------------------|------|--------------|
| 1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2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3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4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5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6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7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8   |      |                                    |                           |      | 见响应文件( )页    |
| ... |      |                                    |                           |      |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综合评选文件商务部分的“★”项内容逐条响应。“★”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如无“★”条款,可不填写此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7.3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要求。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4  |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 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5  |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6  |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7  | 服务时间: 按约定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8  |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9  | 关于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的要求。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10 | 关于售后服务的要求。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11 | 关于付款方式的要求。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12 |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      | 见响应文件()页 |



|    |             |  |  |              |
|----|-------------|--|--|--------------|
|    |             |  |  | 页            |
| 13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见响应文件（）<br>页 |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 7.4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 八. 报价表

### 8.1 报价一览表

####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总报价 | 备注 |
|----|------|-----|----|
| 1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 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3. 温馨提示: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 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4. 投标报价应为投标报价明细表各分项的合计金额。
5.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 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还应复印一份封装于开标信封中, 作为唱标之用。



(二)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产地/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价(元) | 分项价格(元) | 备注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此表格式仅作参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定, 但应不少于上述要求提供的内容。
2. 表格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3.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4.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 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等。
5. 属于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 需在“说明”栏中列明, 并提供相关材料, 以证明材料为准。



## 九、开标信封

从正本复印下列内容，装入“开标信封”，独立密封。

1. 《开标一览表》(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
3. 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以 U 盘形式提供，所提供文件需为可编辑格式）